

**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
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的专项审计报告**

防伪编号: **0282022040108036202**
 报告文号: 天健川审〔2022〕83号
 委托单位: 成都东软学院
 被审单位名称: 成都东软学院
 营业执照号码: 52510000749639180F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报告日期: 2022-04-14
 报备时间: 2022-04-19 13:58
 被审单位所在地: 都江堰
 签名注册会计师: 彭卓
 张超



防伪二维码

成都东软学院

2020年-2021年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事务所电话: 028-65025222
 传 真: 028-65062888
 通讯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666号奥克斯广场B座20层
 电子邮箱: liyaqisc@pccpa.cn
 事务所网址: www.pccpa.cn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号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的法律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防伪封面或者防伪封面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 028-85316767、028-85317676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scicpa.org.cn>

目 录

一、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专项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学费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	第 4 页
三、住宿成本汇总表	第 5 页
四、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专项说明.....	第 6—9 页



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 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的专项审计报告

天健川审〔2022〕83号

成都东软学院：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学费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及其专项说明。

我们认为，后附的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专项说明二所述的编制依据编制。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成都东软学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使用者关注专项说明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成都东软学院编制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是为了向主管部门报送其 2020 年-2021 年期间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情况及相关信息使用。因此，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的责任

成都东软学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专项说明二所述的编制依据编制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成都东软学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成都东软学院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成都东软学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使用者依据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成都东软学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住宿成本汇总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成都东软学院不能持续经营。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卓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超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学费生均培养成本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成都东软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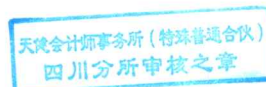
项 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两年平均
一、人员支出（万元）	9,734.49	9,244.63	9,489.56
（一）教职工工资薪金	8,194.57	7,500.57	7,847.57
（二）社保缴费及公积金	1,539.92	1,744.06	1,641.99
二、运行支出（万元）	7,870.48	9,497.88	8,684.18
（一）办公费	1,901.93	2,759.94	2,330.94
（二）印刷费			
（三）水、电费	127.09	231.36	179.23
（四）邮电费	34.10	36.97	35.54
（五）物业管理费	627.86	840.49	734.18
（六）联合办学支出			
（七）招生就业支出	140.05	239.19	189.62
（八）实训实践实习支出	1,478.42	2,949.44	2,213.93
（九）学生活动支出	75.14	108.95	92.05
（十）学生资助支出	52.26	59.10	55.68
（十一）图书购置支出			
（十二）差旅费	28.38	14.06	21.22
（十三）网络使用费	1,452.11	511.19	981.65
（十四）维修（护）费	425.38	489.44	457.41
（十五）租赁费	1,191.19	553.29	872.24
（十六）培训、会议费	16.94	18.69	17.82
（十七）公务接待费	74.38	77.82	76.10
（十八）材料费			
（十九）劳务费	9.18	0.59	4.89
（二十）工会经费	10.17	3.44	6.81
（二十一）福利费	27.94	44.99	36.47
（二十二）交通费用	73.81	81.93	77.87
（二十三）其他支出	124.15	477.00	300.58
四、固定资产折旧额（万元）	1,516.16	1,593.80	1,554.98
（一）房屋及构筑物（不含食堂、学生宿舍）	1,015.97	1,015.97	1,015.97
（二）设备	335.41	350.77	343.09
（三）交通工具	2.71	1.23	1.97
（四）其他固定资产	162.07	225.83	193.95
五、无形资产摊销	2,798.85	5,033.37	3,916.11
（一）土地	507.53	507.53	507.53
（二）软件使用费	2,291.32	4,525.84	3,408.58
（三）其他			
六、财务费用（万元）	1,102.43	1,637.01	1,369.72
十、学生培养总成本（万元）	23,022.41	27,006.69	25,014.55
十一、标准学生人数（人）	14,053	15,107	14,580.00
十二、生均培养成本（元/人·年）	16,382.56	17,876.94	17,129.75

天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川分所审核之章

住宿成本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成都东软学院

项 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两年平均
一、公寓管理人员支出	-	-	-
（一）教职工工资薪金			
（二）社保缴费及公积金			
二、运行支出（万元）	462.46	704.26	583.36
（一）办公费			
（二）水、电费	42.62	151.38	97.00
（三）物业管理费	324.12	404.44	364.28
（四）差旅、培训费			
（五）维修（护）费	46.28	78.04	62.16
（六）租赁费			
（七）物料消耗支出			
（八）劳务费	49.44	70.40	59.92
（九）工会经费			
（十）福利费			
（十一）交通费用			
（十二）其他支出			
三、固定资产折旧额（万元）	752.91	981.56	867.24
（一）学生公寓及构筑物	752.91	981.56	867.24
（二）设备			
（三）交通工具			
（四）其他固定资产			
五、财务费用（万元）			
六、学生公寓总成本（万元）	1,215.37	1,685.82	1,450.60
七、标准学生人数（人）	14,053	15,107	14,580.00
八、生均住宿成本（元/人.年）	864.85	1,115.92	990.38



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 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专项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成都东软学院前身为成都东软信息技术职业学院，由成都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举办，于 2003 年 6 月 10 日取得四川省民政厅核发的（川）民政字第 010057 号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举办资金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2006 年 12 月根据学院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增加举办资金人民币 1,417.00 万元，增资后，学院举办资金为人民币 1,717.00 万元，其中成都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17.00 万元，占举办资金的 70.88%，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占举办资金的 17.47%，亿达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举办资金的 11.65%。

2011 年 4 月 7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发函（2011）85 号文批准，在成都东软信息技术职业学院的基础上建立成都东软学院，学校代码为 12636；同时撤销成都东软信息技术职业学院的建制。2011 年 9 月 16 日取得四川省民政厅核发的（川）民政字第 010057 号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学院更名为成都东软学院。

2014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增加举办资金人民币 213,493,174.00 元，增资后，学院举办资金为人民币 230,663,174.00 元，其中成都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25,663,174.00 元，占举办资金的 97.83%，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占举办资金的 1.30%，亿达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举办资金的 0.87%。现注册资本人民币 23,066.32 万元。注册地址：都江堰市青城山镇东软大道 1 号，法定代表人：刘积仁先生。

成都东软学院系本科层次的民办普通高校，以实施本科教育为主，同时可举办专科层次高等职业教育。

学院的母公司为成都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

二、专项说明编制依据

- (一)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 (二)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28号）
- (三) 《国务院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6〕81号）
- (四) 《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完善我省民办高校价格管理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川教〔2020〕27号）

三、学生培养总成本明细情况

2020年度，成都东软学院人员支出共计9,734.49万元，其中：支付教职工工资薪金8,194.57万元，社保缴费及公积金1,539.92万元；运行支出共计7,870.48万元，其中：办公费1,901.93万元，水电费127.09万元，邮电费34.10万元，物业管理费627.86万元，招生就业支出140.05万元，实训实践实习支出1,478.42万元，学生活动支出75.14万元，学生资助支出52.26万元，差旅费28.38万元，网络使用费1,452.11万元，维修（护）费425.38万元，租赁费1,191.19万元，培训会议费16.94万元，公务接待费74.38万元，劳务费9.18万元，工会经费10.17万元，福利费27.94万元，交通费用73.81万元，其他支出124.15万元；固定资产折旧额1,516.16万元，其中：房屋及构筑物（不含食堂、学生宿舍）折旧1,015.97万元，设备折旧355.41万元，交通工具折旧2.71万元，其他固定资产162.07万元；无形资产摊销2,798.85万元，其中：土地摊销507.53万元，软件使用费2,291.32万元；财务费用1,102.43万元；综上，2020年度学生培养总成本23,022.41万元。

2021年度，成都东软学院人员支出共计9,244.63万元，其中：支付教职工工资薪金7,500.57万元，社保缴费及公积金1,744.06万元；运行支出共计9,497.88万元，其中：办公费2,759.94万元，水电费231.36万元，邮电费36.97万元，物业管理费840.49万元，招生就业支出239.19万元，实训实践实习支出

2,949.44 万元，学生活动支出 108.95 万元，学生资助支出 59.10 万元，差旅费 14.06 万元，网络使用费 511.19 万元，维修（护）费 489.44 万元，租赁费 553.29 万元，培训会议费 18.69 万元，公务接待费 77.82 万元，劳务费 0.59 万元，工会经费 3.44 万元，福利费 44.99 万元，交通费用 81.93 万元，其他支出 477.00 万元；固定资产折旧额 1,593.80 万元，其中：房屋及构筑物（不含食堂、学生宿舍）折旧 1,015.97 万元，设备折旧 350.77 万元，交通工具折旧 1.23 万元，其他固定资产 225.83 万元；无形资产摊销 5,033.37 万元，其中：土地摊销 507.53 万元，软件使用费 4,525.84 万元；财务费用 1,637.01 万元；综上，2021 年度学生培养总成本 27,006.69 万元。

四、住宿成本明细情况

2020 年度，成都东软学院住宿相关运行支出共计 462.46 万元，其中：水电费 42.62 万元，物业管理费 324.12 万元，维修（护）费 46.28 万元，劳务费 49.44 万元；学生公寓及构筑物折旧额 752.91 万元；综上，2020 年度学生公寓总成本 1,215.37 万元。因疫情影响，学生未返校上课，多项运行成本低于以前年度。

2021 年度，成都东软学院公寓住宿相关运行支出共计 704.26 万元，其中：水电费 151.38 万元，物业管理费 404.44 万元，维修（护）费 78.04 万元，劳务费 70.40 万元；学生公寓及构筑物折旧额 981.56 万元；综上，2021 年度学生公寓总成本 1,685.82 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

成都东软教育健康科技实训基地项目由成都东软学院投资建设，于 2019 年 11 月 5 日在都江堰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川投资备【2019-510181-83-03-405081】FGQB-0383 号），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取得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510127202030665 号），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510181202009230801），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132158.33 m²，设计建筑面积 125,039.80 平方米，预计项目总投资 110,169.00 万元。项目共 16 个建筑单体，其中生活区主要为：学生公寓 5 栋、教师公寓 3 栋、活动中心 1 栋、食堂及综合楼用房 1 栋、门卫室 2 栋、国际学术交楼中心 1 栋、健康管理中心 1 栋、健康教

育与创业孵化中心 1 栋、国际交流中心配套用房 1 栋。2021 年 8 月 30 日，5 栋学生公寓已达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预期 2022 年 5 月底食堂及综合楼用房交付使用、2022 年底国际学术交楼中心、健康管理中心、健康教育与创业孵化中心、国际交流中心配套用房等建筑将完成装修投入使用。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已完成投资 3,3043.84 万元，已预转固 14,933.00 万元，留存在建工程 18,110.00 万元。成都东软教育健康科技实训基地项目属于建设期，该项目建成后按核算相关规定，应按照不低于 20 年的折旧期限，分摊计入办学成本。生均培养成本将有所增加。

六、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总体情况

2020 年度学生培养总成本 23,022.41 万元，标准学生人数 14,053 人，生年均培养成本 16,382.56 元/人；2020 年度学生公寓总成本 1,215.37 万元，标准学生人数 14,053 人，生年均住宿成本 864.85 元/人。

2021 年度学生培养总成本 27,006.69 万元，标准学生人数 15,107 人，生年均培养成本 17,876.94 元/人；2021 年度学生公寓总成本 1,685.82 万元，标准学生人数 15,107 人，生年均住宿成本 1,115.92 元/人。

2020-2021 年两年生年均培养成本 17,129.75 元/人，2020-2021 年两年年均住宿成本 1,115.92 元/人。

成都东软学院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5946818344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666号3栋20层8号
负责人 阮响华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3日
营业期限 2012年5月3日至永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凭相关审批文件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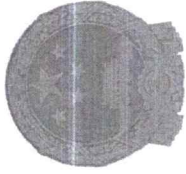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http://gsxt.scaic.gov.cn>
<http://gsxt.cdcred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的专项审计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

负责人：阮响华

经营场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666号3栋20层8号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5102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审批（2012）1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04月11日

仅为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的专项审计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成都东软学院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500199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一二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有效期为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2430703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15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税务师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永华明成都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2018 年 12 月 18 日
2019 年 5 月 2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to be transferred to

四川钰华纳
四川钰华纳税务师事务所
2019 年 5 月 21 日
2019 年 5 月 21 日

姓名 彭卓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3-01-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525198301230012
Identity card No.

成都通合会计师事务所
成都通合会计师事务所
成都通合会计师事务所

仅为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的专项审计报告之目的
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供说明彭卓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发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年3月31日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50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年01月22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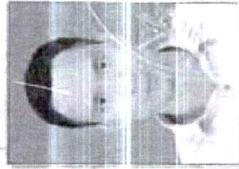
姓名: 张超
Full name: 张超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9-27
Date of birth: 1986-09-27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四川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3723198609272914
Identity card No.: 513723198609272914



仅为成都东软学院 2020 年-2021 年学生培养成本、住宿成本的专项审计报告之目的
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证明张超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5